

关于开展 2022 年春季学期班级心理委员 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贯彻自治区教育厅文件精神，提高我校大学生的心理健康知识水平，完善心理防护网络体系的建设，充分发挥学生群体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中的主体作用，培养学生助人自助、携手成长的品质，学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将开展 2022 年春季学期班级心理委员培训工作。

希望各二级学院积极配合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做好此次培训教育工作。

- 附件：1. 桂林学院 2022 年春季学期班级心理委员培训安排
2. 桂林学院班级心理委员统计表
3. 桂林学院班级心理委员学习记录材料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心

2022 年 6 月 6 日

附件 1

桂林学院 2022 年春季学期班级心理委员培训安排

为提升培训质量，主要分为讲座、团体辅导、考核，三个模块进行，具体安排如下：

一、培训对象

面向全校班级心理委员，不限年级。主要包括，由于班级班委更换等工作，本学年上任的；担任班级心理委员期间，未参加过心理委员培训的；未获得心理委员培训结业证书的。

二、培训内容

形式	内 容	时 间	主讲教师	地点
讲座	心理危机识别与干预	另 行 通 知	张紫晨	另 行 通 知
讲座	朋辈辅导的基本技巧		张紫晨	
团体 辅导	团体辅导方法学 习及体验		张月 张紫晨	
结业 考核	心理委员组织班级 团体辅导			

三、培训要求

1. 请各二级学院于 6 月 10 日前上报本学院参训名单并从中选出 1 名负责人，负责人负责收集本学院名单，汇总提交。名单（见附件 2）请发送至指定邮箱：1445391552@qq.com。

2. 参训的同学请于 6 月 12 日前添加“2022 年春季学期班级心理委员培训群”。QQ 群号：559052441，入群后请备注专业、班级及姓名。

3. 要求心理委员按时参加，认真做好笔记。培训班将严格考勤，记录培训过程中的缺席、迟到及早退情况，按学院的考勤纪律执行。请假须提交请假说明附辅导员签字。无故缺勤、请假 2 次及以上者，

视为未参加培训，不颁发培训结业证明。

4. 结业考核内容为参训心理委员组织本班学生进行团体辅导并上交材料（见附件3），考核合格者颁发结业证书。未提交考核材料者视为考核不合格，不颁发培训结业证明。

未尽事宜请联系张紫晨、张月:0773-3696930。

季学期班级心理委员培训群”。QQ 群号：559052441，入群后请备注专业、班级及姓名。



附件 3

桂林学院班级心理委员学习记录材料

学院（盖章）

活动主题		主持人	
活动时间		活动地点	
参与对象			
活动过程记录：（包括活动前期准备、活动形式及内容、持续时间等）			
活动总结：（包括组织该活动的目的、效果、学生反馈、经验总结等）			

（页面不够可另附纸）

注：上交时间另行通知，除上表外另附现场照片 2~3